证券代码: 871688 证券简称: ST 多闻 主办券商: 恒泰长财证券

宁夏多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2年6月2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 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 戴国贤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 文件和《宁夏多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 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829,98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6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刘道英因突发情况缺席;

-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 列席 3 人: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29,98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二) 审议通过《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29,98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公司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29,98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的各项财务指标和财务数据,财务部门就 2021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并形成了《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29,98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 2022 年的经营计划和目标, 财务部门对 2022 年的财务工作做了预算和汇总, 并形成了《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29,98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2-009) 以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2-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29,98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 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29,98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 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29,98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5)。新章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29,98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制度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2-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29,98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制度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2-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29,98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戴国贤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 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选举戴国贤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戴国贤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29,98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

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戴国辉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 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选举戴国辉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戴国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29,98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徐淑玲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 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选举徐淑玲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徐淑玲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29,98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刘道英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 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选举刘道英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刘道英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29,98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林学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 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选举林学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 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林学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29,98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刘慧雯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 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选举刘慧雯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刘慧雯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29,98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王德贵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 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选举王德贵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王德贵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29,98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 国浩律师(银川)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 高宪、丁钰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大会人员资格、表决方式及表决程序符合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和形成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戴国贤	董事	任职	2022年6	2021 年年度股	审议通过
			月2日	东大会	
戴国辉	董事	任职	2022年6	2021 年年度股	审议通过
			月2日	东大会	
徐淑玲	董事	任职	2022年6	2021 年年度股	审议通过
			月2日	东大会	
刘道英	董事	任职	2022年6	2021 年年度股	审议通过
			月2日	东大会	
魏雪燕	董事	离职	2022年6	2021 年年度股	审议通过
			月2日	东大会	
林学	董事	任职	2022年6	2021 年年度股	审议通过
			月2日	东大会	
刘慧雯	监事	任职	2022年6	2021 年年度股	审议通过

			月2日	东大会	
王德贵	监事	任职	2022年6	2021 年年度股	审议通过
			月2日	东大会	
陈丽	监事	离职	2022年6	2021 年年度股	审议通过
			月2日	东大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宁夏多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国浩律师(银川)事务所关于宁夏多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 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宁夏多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6日